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1月25日上午9:00。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凯城路199号上海莘城宾馆二楼三楼影视厅。
-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董增平先生。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2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86,067,034股，占公司全部股份的50.11%。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孙亦涛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证券投资控制制度》

该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86,067,03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关于授权董事会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

授权董事会结合金融市场环境（包括平高电气股价走势，股票市场趋势，国家货币、财政政策等因素），以交易所挂牌出售、协议转让等方式分次部分或一次性全部出售公司持有的平高电气股份。

本授权有效期自本次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2010年1月31日）止。

该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86,067,03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思源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不超过3,500万元担保,担保有效期自审议本次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方式,在此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由公司董事长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

该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86,067,03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孙亦涛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经到会董事签字确认的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3、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特此公告!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五日